

高雄市政府辦理 105 年「『城』市英雄・『清』秀佳人」 公教人員未婚聯誼活動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高雄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。
- 二、目的：為擴大公教單身員工社交生活領域，增進兩性互動元素及情感交流，藉以提升婚育率，爰訂定本計畫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高雄市政府
- (二) 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人事處
- (三) 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主計處、財政局
- (四) 協辦廠商：中國青年救國團澄清湖青年活動中心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 高雄市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、本市議會編制內之未婚公教員工。
- (二) 外縣市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及中央機關(構)、國(公)營事業機構、公立醫療機構、國(公)立學校編制內之未婚公教員工。
- (三) 民營企業正職未婚人員。

五、活動(報到)時間、地點、參加人數及費用：

日期	活動地點	參加人數	集合地點	集合報到時間	參加費用
105.5.28 (星期六)	澄清湖青年活動中心	70 人 (男女各半)	澄清湖青年活動中心(自行前往)。	105 年 5 月 28 日 (星期六) 上午 9:00-9:30	每人 500 元

六、行程內容：

時間	行程	地點
09:00~09:30	報到(自行報到)	澄清湖青年活動中心 (高雄市鳥松區文前路 140 號)
09:30~10:20	愛情相見歡~認識你我他(破冰暖場)	
10:30~12:00	捍衛愛情~保護未來的你-(團康活動)	
12:00~14:00	愛情饗宴~活力美食—烤肉	
14:00~15:00	戀愛 ing~闖關活動	
15:00~16:00	一起去旅行	

16:00~~	愛有無限可能~活動結束是另一個聯誼的開始	love 99
※承辦單位有權依實際情況酌予調整活動		

七、報名日期及方式：

(一) 報名日期：發文日起至 105 年 5 月 2 日(星期一)止。

(二) 報名方式：

1. 報名人員請上網連結網址：<https://love99.kcg.gov.tw:8443/>
2. 登入後填妥報名各項資料，按「確認存檔」。
3. 再按「列印資料」，資料列印出來，檢視無誤後，請黏貼下列資料：
 - (1) 最近 6 個月內之兩吋照片。
 - (2)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 - (3) 機關識別證正反面影本。
4. 網路報名後列印紙本資料，再將紙本資料於 105 年 5 月 2 日前以郵寄(郵戳為憑)、公文交換、親自或委託他人送至高雄市政府主計處人事室(地址：80203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2 號 8 樓)，完成報名手續，俾利查驗。(聯絡電話：07-3373615，聯絡人：黃詩婷)

(三) 報名表：若未能透過網路報名，請逕自填妥報名表郵寄(郵戳為憑)、公文交換、親自或委託他人送至高雄市政府主計處人事室彙辦，並將電子檔傳送黃詩婷：c18332@kcg.gov.tw (報名表請於高雄市政府人事處活動訊息區網頁下載)。

八、繳費方式：

- (一) 參加人員應自行負擔本活動所須餐費及保險等費用，除高雄市政府人事處補助部分經費外，每人需繳交新台幣 500 元。
- (二) 經由澄清湖青年活動中心通知繳費者，請儘速以匯款方式繳交新台幣 500 元(以匯款日期為準)，並請於 105 年 5 月 11 日中午 12 時前將繳費收據填註參加者機關名稱、姓名、聯絡電話(手機)，影印傳真或送至中國青年救國團澄清湖青年活動中心俾憑核對。

(※請接獲通知錄取後再行繳款，勿逕自匯款以免造成困擾。)

匯款帳號：0510765138637

代收銀行：合作金庫苓雅分行(銀行代碼:006)

戶名：中國青年救國團澄清湖青年活動中心

專案聯絡人：林雅心 電話：07-3717181 傳真：07-3719183

請註明：參加 1050528 未婚聯誼活動

(三) 未如期繳費者視同放棄，經確認後，由備取人員依序位遞補。

(四) 參加人員繳費後，除特殊原因致無法出席者，須於 105 年 5 月 23 日中午 12 時前告知主計處，逾期所繳費用不予退還，亦不得私自覓人代理參加。

九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(一) 本府對報名人員保有審查權，經審查通過後，於 105 年 5 月 5 日下班前將錄取人員名單公布於本府人事處網站首頁活動訊息 (<http://kpd.kcg.gov.tw>) 及本府未婚聯誼線上報名系統 (<https://love99.kcg.gov.tw:8443/>) (以隱藏部分名字方式，例如：陳大明／陳○明)，另以電子郵件通知(使用 Yahoo、Hotmail 或 Google 信箱者，請自行至垃圾郵件區尋找)，其未列入參加名單者，將不另行通知。

(二) 參加聯誼活動者個人資料，應確實遵守電腦處理及個人資料保護法，不得洩漏或供其他使用。

(三) 參加人員活動期間應確實遵守活動地點之規定，並全程參與本活動，不得藉故缺席或任意脫隊。

(四) 參加人員識別證、活動主持及相關物品由澄清湖青年活動中心提供。

十、本實施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承辦單位隨時補充規定。

**高雄市政府辦理 105 年「『城』市英雄・『清』秀佳人」
 公教人員未婚聯誼活動報名表**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請張貼 6 個月以內 之 2 吋照片 電子檔請附照片	姓名：	現任職稱：	身高：	體重：	
	身分證統一編號：		性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		
	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 (實)歲：		膳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		
	最高學歷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)		是否曾有婚姻狀態：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畢業學校：		學校 系(所)畢業			

緊急聯絡人： 關係： 緊急聯絡電話：

服務機關： 機關地址：
 聯絡電話：(公) (家) 手機：
 通訊處： 電子信箱：

◎本欄參加者請務必填寫清楚，以便聯繫。

身分證正面影本乙份，黏貼此處

身分證正面

身分證反面影本乙份，黏貼此處

身分證反面

機關識別證正面影本乙份，請浮貼此處

機關識別證正面

機關識別證反面影本乙份，請浮貼此處

機關識別證反面

備註：

1. 報名資料由主辦單位妥善保存保密，報名人應據實填列，如有不實，由報名人自負法律全責。
2. **報名表請黏貼最近 6 個月內之 2 吋照片及身分證、機關識別證正反面影本**，即日起至本 (105) 年 **5 月 2 日止** 以郵寄(郵戳為憑)或親送至高雄市政府主計處人事室黃詩婷小姐 (80203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2 號 8 樓、電話 07-3373615) 完成報名。
3. 錄取參加人員確定後，由澄清湖青年活動中心通知繳費，未列入錄取者不另行通知。繳費後，如有特殊原因，無法參加，須於 105 年 5 月 23 日中午 12 時前告知主計處。逾期所繳費用不予退還，亦不得私覓他人代理參加。
4. 匯款相關資料：**(請接獲通知錄取後再行繳款，勿逕自匯款以免造成困擾)**
 匯款帳號：0510765138637 代收銀行：合作金庫苓雅分行(銀行代碼:006)

戶名：中國青年救國團澄清湖青年活動中心 本專案聯絡人：林雅心 聯絡電話：07-3717181 傳真:07-3719183